

## 神賜的智慧

惟有罪人神使他勞苦...歸給神所喜悅的人(傳二：26)

不信的人，會提出疑問：為甚麼良善的神，會容許惡人得勢，“常享安逸，財寶便加增”(詩七三：12)？他們計畫又勞碌經營，用不正當的手段得利亨通，神似乎並不過問；而義人卻受苦難，遭欺凌。人如果這樣想，是因為只看眼前，沒有看到將來：“惟有罪人，神使他勞苦，叫他將所收聚的，所堆積的，歸給神所喜悅的人。”(傳二：26)

罪人所勞碌的，原來是為了成就神的旨意，結果是使義人得好處。不問他如何努力，至終是虛空的，自己得不到甚麼益處。“那不按正道得財的，好像鷓鴣菴不是自己下的蛋；到了中年，那財都必離開他，他終久成為愚頑人”(耶一七：11)。這正是“可恨年年壓金線，為他人作嫁衣裳。”

人工作不是咒詛；勞苦，愁煩卻是從罪來的，是受咒詛的結果(創三：17 傳二：22,23)。

勞苦有意義嗎？那要看你是否作有意義的勞苦。

所羅門不是個懶漢。他一生勵精圖治，不停的工作，看起來是為了國家，為了人民；他自己也相信如此。但他說：

凡我眼所求的，我沒有留下不給它的；我心所樂的，我沒有禁止不享受的；因我的心為我一切所勞碌的快樂，這就是我從勞碌中所得的分。(傳二：10)

這多麼像現代人的生活？努力工作，也努力消閒；勞碌之後，

要享受一下，算是給自己肉體的酬勞。難怪他誠實的檢討後說：“我為自己...我又為自己...”(傳二：4,8)。我們不能不疑問：他有多少時間，想到別人，想到造他的主。可惜，如果我們捫心自問，不少人也該坦白說：“我為自己”！世界上的問題這樣多，人與人的關係這樣壞，是 I Love Me 的人太多。

所羅門絕不是苦行主義者。他知道敬畏神，享受神所賜的福分，並不是錯，當存感謝神的心領受：

神喜悅誰，就給誰智慧，知識和喜樂；惟有罪人，神使他勞苦，叫他將所收聚的，所堆積的，歸給神所喜悅的人。這也是虛空，也是捕風。(傳二：26)

但不敬畏神的罪人，勞碌經營，是沒有盼望的；只要查看產業的主人換過多少，就知道這話的真實了。